

他升官回家为何遭冷遇？

明朝二十多年不上朝的“奇葩”皇帝嘉靖在位时，一个叫“章献中”的钦州人清明节从云南大理回家扫墓。

章献中搭船沿南盘江、红水河、浔江经邕江到横县（今横州市）上岸，从陆路走到灵山县白牛岭，雇了一只小船从钦江顺流而下抵家。

章献中是在升任大理通判时“顺道”回家的。

通判又叫“同判”，虽然级别比知府低，是知府的副手，同属朝廷命官，却有一项“特权”，在工作上除了协助知府之外，还负有监督知府之责。

过去边陲地区的州府，是一定会配备通判的，原因嘛，你懂的。

章献中回家前托人带过信，所以家里人都知道他升官和回家的消息。

家人算了算他归家的日期，因为离家多年怕他不识路，便派了个认识他的远房亲戚在码头等候。

一只小船靠岸，船上下来一个风尘仆仆的人，没有随从，也没有大包小包的行囊，亲戚不敢相认，一路尾随着，直到对方进了家门，才敢确认这如假包换就是自己要接的人。（小舟南下，无异行旅。及舣舟登岸，所亲戚疑，其人伺之，及入门，始知其为君用也）

有道是，衣锦还乡，“富在深山有远亲”，章献中升了“大官”——通判是正六品，比七品的知县还大，谁知道回家却是这副寒酸样。

久别重逢，亲人相见，本应熙熙和和，但沾光而来的亲朋戚友却开起了章献中的“批判会”，纷纷指责他不通情理：“你要廉洁也不要‘太超过’（过头）了，让我们脸上无光。”（相与訾之，谓持守过廉。）

章献中一脸尴尬，频频点头赔罪，说自己回来得太过匆忙，以后再也不这样了（献中谓之曰：“吾今不复尔矣。”）。

给祖宗扫过墓，每日与亲朋戚友见面，接待不冷不热，说话不咸不淡，章献中自觉不自在，没有多留，匆匆上路。史书称：章献中“及抵大理，而清尿节愈厉”。他到任后廉洁“变本加厉”。回家受到的这番“千里做官为吃穿”“高官厚禄，光宗耀祖”的“传统文化教育”，不仅没有让他改变原来的“官”念，相反更坚定了他要做一个清官廉吏的志向。

其实，章献中变成这样，完全是他的伯乐“害”的。

章献中的伯乐叫林希元，嘉靖十五年（1536年）到任的钦州知州。林希元就是个“约身裕用”、以清廉自许自守的人，有“浊世名儒”之称。

林希元喜欢著书立说，在钦州虽只于了三年，却组织人马编纂了一本《嘉靖钦州志》。

章献中出身贫寒，喜欢读书，还有一点知名度，林希元把他招到麾下参与编书工作。

林知州发现小伙子挺“有料”（有才华），人品也好，虽只是个秀才，但显然是国家的可用之才——章献中的字就叫“君用”。

编完书后，林希元推荐章献中到“国家干部学院”（国子监）肄业，后派任“浙江军分区”负责公文和司法的长官助理（浙江都司经历）。

“出身不由己，道路可选择”，后面还有一句：“人生需贵人”。但伟人说了，只有鸡蛋才能孵出小鸡，石头是孵不出来的。遇到黄石公的人不止一个，但只有张良得到了他的《太公兵法》。

章献中也是源于自己爱读书的修为，才会遇上林希元这样的贵人。

人们只知道“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其实，“黄石公”也常有，但你却未必是愿意三次给他穿鞋子的“张良”。章献中的确修为到家，史书上称他为官“以廉静见称”，既廉又静，不喜欢结交权贵，估计也没什么“酒肉朋友”。他连续九年绩效考核、德勤廉绩都名列前茅。

过去官员获得嘉奖，“文教部”（礼部）会把皇帝的圣旨，甚至是亲笔题词的匾额送到老家，旌表其先人，乡里人都以之为荣。当官光宗耀祖就是这么来的。（九载考绩居清廉第七，荣被封宠，推恩泉壤，乡人荣之。）

只是不知道回家扫墓，因为简囊敝服而备受责难，章献中内心又是什么样的感受。

章献中任大理通判，作为知府副手，财务、赋役和粮饷属其分管，都是所谓的“肥缺”。章献中把各种杂务开支全部砍掉，每年上缴和开支之后的节余可用作官员补贴，自己却一分也不拿。（主管银场，廩资尽革，羨余弗受。）

在大理任职三年，章献中在任上因病去世，他的钱袋只剩下五钱银子，连后事都办不了。军区、省里和监察司法机关的上司及大理府的知名人士纷纷表达对他的悼念之情。（三年以疾卒于官。简囊得银五钱，无以为殓。抚院臬及郡士大夫咸悼其苦节云。）

我查了一下，章姓曾是廉州府钦州州治所在地的大姓，从江西迁来已有数百年历史。不知道他们自己可知祖上出过这么一位高风亮节的先人。